

◆ 哲学研究书系 ◆

DANGDAI DAXUESHENG

当代大学生 生命教育研究

知识产权出版社

◆ 哲学研究书系 ◆

DANGDAI DAXUESHENG

当代大学生

生命教育研究

知识产权出版社

内容提要

生命教育是一种全人教育,目的在于促进学生生理、心理、社会性、灵性的全面均衡发展。高校生命教育是通过对学生进行生命的生理过程、生命发展知识的讲授,让他们对自己有较深的认识,珍惜和珍重他人及一切生物的生命,并让大学生在受教育过程中,培养对他人及社会的关爱,使大学生人格获得和谐发展。生命教育是一种人文教育,是一种唤醒心灵的教育,也是一种精神教育。其意义在于引导学生认识生命、热爱生命,创造生命价值,培养学生的人文关怀、社会关怀,让他们学会自我尊重的同时兼容差异,敬畏自然的同时胸怀社会,最终领会生命存在的意义和价值,构建起积极向上的人生观和价值观。本书研究的生命教育主要侧重于大学生既要珍爱自己和他人的生命,又要让大学生认识生命本体,掌握一些生存的知识和技能,同时也要培养大学生积极向上的生命观,激发大学生的生命潜能,促进大学生的全面发展。

责任编辑:蔡虹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当代大学生生命教育研究/欧巧云著. —北京:知识产权出版社, 2008.12

ISBN 978-7-80247-387-4

I. 当… II. 欧… III. 大学生—生命哲学—教学研究
IV. B08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192717 号

当代大学生生命教育研究

欧巧云 著

出版发行: 知识产权出版社

社址: 北京海淀区马甸南村 1 号

网 址: <http://www.ipph.cn>

发行电话: 010-82000893 82000860 转 8101

责编电话: 010-82000860 转 8324

印 刷: 知识产权出版社电子印制中心

开 本: 880mm×1230mm 1/32

版 次: 2009 年 4 月第 1 版

字 数: 210 千字

ISBN 978-7-80247-387-4/B·014

邮 编: 100088

邮 箱: bjb@cnipr.com

传 真: 010-82000893

责编邮箱: caihong@cnipr.com

经 销: 新华书店及相关销售网点

印 张: 8

印 次: 2009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22.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前言

生命教育是一种全人教育，目的在于促进学生生理、心理、社会性、灵性的全面均衡发展。高校生命教育是通过对学生进行生命的生理过程、发展知识的讲授，让他们对自己有较深的认识，珍惜和珍重他人及一切生物的生命，并让学生在受教育的过程中，培养对他人及社会的关爱，使大学生人格获得和谐发展。生命教育是一种人文教育，是一种唤醒心灵的教育，也是一种精神教育，其意义在于引导学生认识生命、热爱生命，创造生命价值，培养学生的人文关怀、社会关怀，让他们在学会自我尊重的同时兼容差异，在敬畏自然的同时胸怀社会并最终领会生命存在的意义和价值，构建起积极向上的人生观和价值观。本书研究的生命教育主要侧重于引导大学生既要珍爱自己和他人的生命，又要让学生认识生命本体，掌握一些生存的知识技能；同时也要培养大学生积极向上的生命观，激发大学生的生命潜能，促进大学生的全面发展。

人世间最美好的是生命。大学是人生的一个关键时期。大学生是整个社会最富朝气、最具积极性和创造性的群体，是祖国的未来，担负着建设社会主义的重任。在现实生活中部分大学生由于种种原因选择自杀或者伤害别人，所以重视和倡导对大学生进行生命教育，不仅意味着对大学生个体自然生命的关切，更意味着对大学生生命价值与人生态度的引导与提升。加强大学生的生命教育，既是贯彻落实以人为本的科学发展观与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必然要求，也是高等教育特别是高校思想政治教育的一项崭新课题。对大学生进行生命教育具有重要意义。首先，有助于大学生珍惜生命。理解生命的意义，让每一个大学生都懂得生命对于每个人只有一次，是十分珍贵的，从而使大学生确立积极向上的人生观，使其

在未来的生活中遇到困难和挫折时能够勇敢地面对。其次，有助于教育培养真正的“人”。我们的现行教育体制偏重应试教育、忽视素质教育，偏重理科教育、忽视人文教育。通过生命教育的融入和渗透，使大学生在受教育的过程中不仅受到知识技能的培养，更重要的是受到人文关怀和润泽。再次，有助于培养大学生的健全人格，提高其心理素质。使大学生学会自我心理调整、自我控制的方法，在任何情况下都不做出危害他人、危害社会以及危害自身的行为，使大学生学会尊重，学会关爱，学会宽容，学会与他人和谐生活。

对于现实生活中的生命个体来说，美好的人生不是自发地来到每个人面前的，它要靠每个生命个体自己去追求和创造。而生命教育对于帮助、指导个体去追求美好人生、实现人生价值具有非常重要的作用。大学生作为未来社会的建设者，人们对他们寄予了无限期望，他们关于生命的态度对其人生观和价值观的形成产生着重要影响。为了实现21世纪的发展目标，我们有必要在大学生群体中大力提倡生命教育，教育大学生善待生命、珍惜生命和呵护生命。在对生命的珍爱、关怀和呵护的基础上来实现人生的价值，这是生命教育的责任和义务，也是生命教育的最终追求。总之，生命教育是真正充满生命活力的人的教育，是引导人生走向美好和完善的教育，它理应充分体现人的生命的活力美，使人生美好而高尚，使人的生命之树茁壮成长，使生命之花灿烂开放，从而使自己的人生呈现光彩夺目的景象，拥有一个无比美好的生命世界。

目 录

第一章 生命、生命观、生命观教育概述	(1)
一、生命的起源	(1)
(一) 诠释生命	(1)
(二) 生命的起源	(8)
(三) 生命的特征	(14)
二、生命观的历史类型	(19)
(一) 何为生命观	(19)
(二) 我国生命观的历史类型	(20)
(三) 西方文化的生命观	(31)
(四) 马克思主义的人学生命观	(34)
三、生命观教育	(38)
(一) 何为生命观教育	(38)
(二) 外国生命观教育给我们的启示	(41)
(三) 我国生命观教育的经验及教训	(48)
第二章 当代大学生生命观的生成根源	(62)
一、理论渊源	(62)
(一) 西方哲学的生命观	(62)
(二) 马克思主义的生命价值观	(66)
二、文化背景	(69)
(一) 中国传统文化中的生命哲学思想	(69)
(二) 现代文化对生命的人文关怀	(74)
三、现实根由	(81)
(一) 大学生主体内在因素	(81)
(二) 社会、家庭、学校外在客观因素	(85)

第三章 当代大学生生命观的四重主题及基本特征	(89)
一、当代大学生生命观的四重主题	(89)
(一) 生命与自我	(90)
(二) 生命与自然	(92)
(三) 生命与社会	(94)
(四) 生命与自由	(95)
二、当代大学生生命观的基本特征	(106)
(一) 能较好地珍爱生命并追求生命的价值	(106)
(二) 对于自杀基本上有正确的认识	(107)
(三) 对于学校实施生命教育有强烈的渴求	(111)
(四) 绝大多数大学生都在积极追求生命的和谐	(115)
第四章 当代大学生生命观的基本内涵	(118)
一、生命本质观	(120)
(一) 何为生命本质	(120)
(二) 探寻生命之本质	(122)
二、生命价值观	(128)
(一) 何为生命价值	(128)
(二) 追求生命之价值	(132)
三、生命过程观	(136)
(一) 何为生命过程	(136)
(二) 了解生命之过程	(138)
四、生命存在观	(142)
(一) 何为生命存在	(142)
(二) 珍惜生命之存在	(148)
五、生命修养观	(153)
(一) 何为生命修养	(153)
(二) 加强生命之修养	(156)
六、生命境界观	(160)
(一) 何为生命境界	(160)

(二) 提升生命之境界	(164)
第五章 当代大学生生命观教育的理性选择	(170)
一、生命观教育是大学生生命观生成的本体动力	(170)
(一) 生命观教育是大学教育题中应有之义	(170)
(二) 大学生生命观教育的目标及主要内容	(173)
二、当代大学生生命观教育的规律	(185)
(一) 科学的指导思想是当代大学生生命观教育的灵魂	(185)
(二) “以人为本”的教育理念是当代大学生生命观教育 的主题	(195)
(三) 理论联系实际是当代大学生生命观教育的关键	(203)
(四) 提高生命的质量是当代大学生生命观教育的归宿	(209)
(五) 树立正确的生死观是当代大学生生命观教育的 重点	(216)
三、当代大学生生命观教育的对策选择	(228)
(一) 开发课堂潜能, 激发大学生的生命价值。	(228)
(二) 加强审美教育, 以美育促进大学生的生命价值 体验	(231)
(三) 开展校园文化活动及社会实践活动, 培养生命 情感	(234)
(四) 实现德育与心理健康教育的双向结合	(237)
(五) 为大学生创造良好的生命价值教育环境	(238)
参考文献	(241)
后 记	(249)

第一章 生命、生命观、 生命观教育概述

一、生命的起源

(一) 诠释生命

我们抚卷沉思：生命是什么？

生命教育的立论根基是对生命的阐释。生命是什么？这是一切生命研究和生命教育都需面对的元命题。但是，不知你是否注意过，生命这个我们非常熟悉的词汇，日常生活中人们都在言说它，如生命价值、生命意义、艺术生命、职业生命等。尽管谁都在用它，但不同的人赋予它的内涵和外延却有很大差异。

许多研究者都从自己所属的学科出发，对生命提出了各自的界说。如从文学的角度上讲，生命就是性命、活命；“性”这个字告诉我们，有性命的人，他们的心是活的，能表现出人类特有的本性，能创造性地思考，可以自由地思考、想象、感受、哭泣或者微笑……从生理学角度上讲，生命必须具备心脏跳动、会呼吸、大脑仍然有活动等条件。从法律的角度上讲，法律意义上的生命是指法律主体始于出生、终于死亡的整个过程。从医学的角度上讲，对生命的界定是活着的状态，具有新陈代谢、生长、繁衍以及对环境的适应所表现出来的特征，动植物器官能完成其所有或部分功能的状态。从宗教信仰的角度上讲，基督教“血”代表生命，因此一个有生命的人，血必须在那个人的身体内流动，不能是静止的。旧约利未记十七章 11 节特别指出：“活物的生命是在血中。”十七章 14 节

指出：“活物的血就是他的生命。”而佛家则认为生命是永无止境的，世世代代轮回不尽，死亡只是一个轮回的结束和另一个轮回的开始。从生命科学的角度上讲，《辞海》中对生命一词的解释是：由高分子的核酸蛋白体和其他物质组成的生物体所具有的特有现象。能利用外界的物质形成自己的身体和繁衍后代，按照遗传的特点生长、发育、运动，在环境变化时常表现出适应环境的能力。

在19世纪，恩格斯曾提出了著名的生命定义：“生命是蛋白体的存在方式，这个存在方式的基本因素在于和它周围的外部自然界的不断的新陈代谢，而且这种新陈代谢一停止，生命就随之停止，结果便是蛋白质的分解。”20世纪50年代以后，DNA双螺旋结构的发现及其遗传功能的研究进展改变了人们关于生命的本质是蛋白质的看法，开始把生命的分子基础看作是具有自我复制和携带有遗传信息的核酸。而生命哲学则认为，“生命是世界的绝对的、无限的本原，它跟物质和意识不同，是积极地、多样地、永恒地运动着的。生命不能借助于感觉或逻辑思维来认识，只能靠直觉或体验来把握”。

对生命的理解如此之多，似乎可以断定，有多少门学科，就有多少种生命的定义，甚至毫不夸张地说，有多少人研究生命，就有多少种生命的定义。从20世纪50年代以后，生物学家和哲学家几乎大都避而不谈这个问题。生物学家往往感到这个问题太“哲学”，因而把它当作是一个哲学问题，而不是一个科学问题。而另一方面，哲学家可能感到这个问题“太科学”，因此把它主要看作是一个科学问题，而不是一个哲学问题。为什么会这样呢？如果想用精练、简短的语句去概括生命的本质很难做到，生命是言说不尽、不可尽述的。生命本身是非常复杂、多维的矛盾性存在。

总之，到目前为止，人们尚未就生命的定义达成共识，反而随着哲学和科学的深入发展，生命的定义愈益繁多。生命也几乎成了钱钟书所说的“你不说我还清楚，你越说我越糊涂”的那类概念。这一方面说明人们对生命内涵的认识与研究尚在不断深入，另一个

重要的原因则是人类的生命现象本身的涵盖太广，它似乎无所不在，无穷无尽，人们常常只能从某一特定的层面或角度来对它加以把握和研究，不然将由于对象过于宽泛而难以着手。

为此，我们还需从教育的角度入手，对生命的多重含义与特征作一番梳理，以明确生命的概念，这是讨论生命教育的逻辑前提。因此，无论如何，笔者必须对本文中的生命做一界定，至少是做一描述。在对生命做界定时，应该将其限定在“人的生命”这一范畴之内，这是因为教育领域所谈到的生命，无论是学生的生命还是教师的生命，都是人的生命。因此，这里对生命的界定就可以转化为对“人的生命”的界说。

本书将人的生命描述为：人的生命是自身繁殖、生长发育、新陈代谢与环境进行物质和能量交换，遗传变异以及对刺激的反应等的复合现象。它兼具自然属性和社会属性，是“自在生命”与“自为生命”的统一体，是自然生命和价值生命的统一体，力求在生存与意义之间寻找平衡，以组成人的完满生命。为阐释这一概念的含义，作如下解读：

1. 人之生命是“自在生命”与“自为生命”的统一体

大家知道，生命与非生命的本质区别在于生命能够新陈代谢，能够主动与外界环境进行物质和能量的交换，进而实现生命机体的自我生长和自我繁殖。但是，“生命作为生命还有一个矛盾：生命能够主动地从环境吸取、补充自己需要的物质和能量，而这点必须以环境能够为它提供它所需要的现成形式的物质和能量为前提，如果环境不能提供给它必需的物质和能量，生命就无法生存，只好灭亡”。这就表明，在某种意义上，生命没有自主权，它受环境支配；或者准确地说，生命本身就是环境的一个组成部分，它因环境而生，并因环境而终。这种生命充其量只能称之为“自在生命”，即它只是客观地存在着的生命，是自然界的产物，是一个自然存在物，但是它又是一个特殊的自然存在物。人不只是肉体的固定组成、自然自在地顺序发展和本能冲动任意释放，而是他还能够意识

到自身生命的存在和发展并且能够对于自身生命的存在和发展做出自主的选择。这就使得人与周围的环境之间有了一种既相互依赖又相互对抗的特殊关系。唯有保持这二者关系的动态平衡,人的生命的发展才能拥有一个健康、完满发展的坚实基础。自然生命只是人的现存的自在之有,同时还存在着主观形态中的目的和活动的自由之有。在人的感性活动中,自在之有与自由之有是紧密结合在一起的。这二者的结合便产生了人的自为之有,诞生了人的自为生命。

什么是自为生命呢?人不满足于生命支配的本能生活,于是创造自己的生活,同时也创造自己的“属人生命”、“属人世界”。马克思认为:“当人们自己开始生产他们所必需的生活资料的时候(这一步是由他们的肉体组织所决定的),他们就开始把自己和动物区别开来。”^①人的诞生改变了生命中固有的矛盾,改变了生命的存在方式。由于其他生命没有意识,它们不可能将自己与其生命活动区分开来,因此,它们与生命活动是同一的;而人作为一种有意识的动物,可以将自己的生命活动变成意识的对象,从而将自己与生命活动区分开来。如马克思所言:“动物和它的生命活动是直接同一的。动物不把自己同自己的生命活动区别开来,它就是这种生命活动。人则使自己的生命活动本身变成自己的意志和意识的对象。他的生命活动是有意识的。”于是,“他就兼具着一种倾向,不做如爱因斯坦有一次所说的——‘从碗里掷出来的骰子’。他不仅要知道为了生存所必需的是什么,他还要求理解人类的生命是怎么回事”。结果,人就改变了其他生物完全依赖环境的状况,而是根据自己的要求改变环境,使环境成为自己生命的组成部分,并用生命去支配环境。此生命即“自为生命”,它是由人主动创造的生命。人的“自在生命”和“自为生命”共同构成了人的生命,这就是人的生命与其他生命的本质区别,即人除了有“自在生命”,还有“自为生命”,是“自为生命”规定了人的生命的本质。但是,“自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 [M]. 北京:人民出版社,1979:24.

在生命”是人与动物共有；“自为生命”则是人类独有。“自在生命”属个体所有；“自为生命”存在于个体，内容却取自“类能量”。无数个体生命凝聚成整体，形成由个体到整体的相统一的“类存在”。由此可见，人之生命是“自在生命”与“自为生命”的统一。然而，人之为人，不是单纯的生命存在，有意义的生命才是存在的根本，人的生命质量要不断提升。不断超越和提升生命质量是人之生命的永恒追求。

并不能因此说人的“自为生命”是属于人的，人的“自在生命”不是属于人的。因为人的“自在生命”无论在其结构、功能、属性等方面，都不同于其他生物的生命，它是人所特有的“自在生命”；而且，没有人的“自在生命”，就根本不可能有“自为生命”的产生，更别提人的生命了。

2. 人之生命是自然属性和社会属性的统一体

由于人的生命是“自在生命”和“自为生命”的统一体，从而决定了人的生命兼具“自在生命”和“自为生命”的属性，具体来说，就是兼具自然属性和社会属性。人的自然属性是指人在生物学和生理学方面的特点，即人的生理构造和自然本能。尽管人是高级动物，但他毕竟仍然属于动物，他是从类人猿进化而来的，因此，它具有与某些高等动物相类似的生物属性和自然需要，服从生物规律。如人要经历生老病死的过程，在遇到外界威胁和侵害时会奋起保护自己等，这些都体现了人的自然属性。人的社会属性是指人作为人类社会的成员所具有的各种属性，是个体立足于社会的基本要求，也是人与人结合成为共同体的内在联系。马克思认为，人是社会存在物，人的本质是“一切社会关系的总和”^①。马克思、恩格斯还指出：“人们在生产中不仅仅同自然界发生关系。他们如果不以一定的方式结合起来共同活动和互相交换其活动，便不能进行生产。为了进行生产，人们便发生一定的联系和关系：只有在这些社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 [M]. 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18.

会联系和社会关系的范围内，才会有他们对自然界的联系，才会有生产。”正是在生产活动中，人与人之间形成了一种社会关系，任何人都不能脱离这种关系而孤立存在。人是社会的人，具有很强的社会性，每个人都是特定社会的一个成员。但人的生命又具有个体性，我们必须重视个体的存在，因为社会的整体依靠个体生命的合成，无数个体生命凝聚成整体。“个体生命的健康成长，个体生命质量的提升是社会发展的动力和社会发展的标识所在。”^①正是个体的有效聚合，才产生巨大的改造世界的能量。人的生命神奇之处，就在于能做到肉体和精神统一、生理和心理的统一、理性和非理性的统一，进而达成在个体生命整体和谐发展基础上的个人与社会的统一。这里所说的社会性有三层含义：在应然的意义上，指个人投身群体，参与社会，以他人为中介而与社会相互肯定和支撑，社会成为个人生活的目的和归宿关系；在是然的意义上，指由生产关系决定的各种社会关系对个人生命的制约而形成的在社会结构中的规定性；在理想化的意义上，则指的是个体与社会相和谐统一而成为社会的人。在人的生命活动中，自然性的需要和行为在不同层次上与一定社会性品质结合或交融，从而表现出不同的社会性品质和水平。与此同时，社会性的品质如道德规范、政治原则、文化传统等，也以不同的水平“自然化”为现实的生命表现，以显示其文明的真实程度。

3. 人之生命是自然生命和价值生命的统一体

由于人的生命具有生物属性，所以，保持生存就成为其首当其冲的需求。生物性是人的生命存在的物质载体和本能性的存在方式，是最基本的生命尺度。人首先是个肉身，这是最基本的。人的生物性生命的存在是人的一切存在的基础，是人的一切高级生命存在的物质前提。但人又不只是肉身，他还要追求超越于生物性生命

① 刘慧，朱小菱. 多元社会中学校道德教育：关注学生个体的生命世界 [J]. 教育研究，2001（9）.

的精神生命。人的生命的社会属性，决定了其不会仅满足于生存，而是试图探寻生命的价值与意义，使生命成为意义存在。人的生命力求在生存与意义之间寻找平衡。因此，人的生命是自然生命和价值生命的统一体，“自然生命是价值生命的载体，价值生命是自然生命的灵魂，舍弃二者中的任何一个，生命都是不完整的”。作为一种特殊的生命存在，人并不会满足于现实世界追求，而是在不停地寻求着对于已有本我的无限超越，追求自身的不断突破，从而对于人的单调乏味的生命活动在永恒的企求中赋予其以价值和意义。

对于这一点，马斯洛需要理论给了很好的论证。马斯洛认为，人类有两种需要，一种是基本的或缺失性的需要，另一种是心理的或超越的需要。基本需要或缺失性需要包括：生理需要，即对于食物、水、氧气、休息、排泄等的需要；安全需要，即对于稳定安全、受保护、免受惊吓与焦虑等折磨的需要；归属与爱的需要，即对于朋友、爱人或孩子以及团体的需要；尊重的需要，即对于成就、名誉、地位等的需要。通俗地说，基本需要或缺失性需要就是维持生存的需要，假如这些需要得不到满足，人的生存将面临威胁，因而，它是生命的最基本需要。这些需要为人类所有成员共有，其他物种在某种程度上也有这些需要。心理的或超越的需要有：认知的需要，具体包括理解、系统化、组织、分析、寻找联系和意义、创立一个价值系统等欲望；审美的需要，具体包括对秩序、对称性、闭合性、规律性以及行动完美等的需要；自我实现的需要，即促使个人的潜能得以实现的需要。通俗地讲，心理的或超越的需要就是追求意义的需要，这些需要得不到满足，不会危及人的生存；但是，满足这类需要，不仅可以维持个体的生存，而且可以促进他们成长。由于这类需要容易被压制、控制、更改和消失，加上许多人对这类需要缺乏认知，以及满足这类需要要付出更多努力，因此，并不是所有人都能实现这些需要。人类的所有这些需要由低到高排成金字塔形阶梯，底层为生理的需要，顶端为自我实现的需要。这些需要之间的关系并不像马斯洛所说的，低一级需要没

有得到满足,就不会产生高一级的需要,它们是相互制约、相互调节的,即低级需要制约着高级需要,高级需要对低级需要起着调节作用。

人的生命就在维持生存的需要和追求意义的需要二者之间寻求某种平衡。这就构成了人的超越生命,也就是著名存在主义思想家蒂利希所说的“终极关怀”。在他看来,任何人都无法避免这一问题,即,超越生命作为一种人的存在状态是具有普遍性的,尽管每个人的具体表现方式不同。有的人终身为名,有的人终身为利,有的人终身为国家民族。如果把人的超越生命界定为一个日常概念——神,那么可以说,每一个人都有自己的神,即使他是一个无神论者也不例外,因为不信神本身就是一种信仰,但是超越生命不是一般的信仰,这是一种永恒的终极信仰。可以说,正是超越生命的客观存在,才使得人在一个难以把握的复杂世界中有了明确的人生方向和精神寄托,有了自己的精神家园。没有这个精神家园,人就无法克服空无感、疏离感以及价值方面的无根感。所以雅斯贝斯指出:超越存在不仅是存在的,而且今天人类要为自己立安身立命之本就不能不在一个崭新的基础上重建关于超越存在的学说。有了超越生命,人的自然生命就有了人文意义和价值、理性的意蕴和诗性的光辉,蕴涵着道德的升华和价值的取向,因而人的自然生命超越了有限,走向了永恒。

(二) 生命的起源

我们追索遥远的时代,人类的产生是怎样的神秘……

所谓生命的起源,是指地球上非生命物质演变成原始生命的过程,即生物进化中的化学进化阶段。

1. 生命起源的科学探索

如何揭开生命起源之谜?这是古今中外学者普遍关注的问题,是21世纪人类要解答的四大起源问题(宇宙的起源、地球的起源、生命的起源和人类的起源)之一。按照大爆炸理论,大约是从150

亿年前大爆炸开始的宇宙起源，到约 50 亿年前太阳系的起源，到约 45 亿年前地球的起源，地球生命起源的过程是在大约 37 亿年前的原始地球上发生的。由于地球表面上岩石圈、水圈、大气圈及后来生命圈等的剧烈活动，37 亿年前原始地球已经被破坏殆尽。现在的地球表面已经基本上找不到 37 亿年前的原始地球岩石圈的痕迹，更不知道原始地球的水圈及大气圈是什么样子。探索生命的起源是一个非常棘手的问题，亚里斯多德、康德、恩格斯等都曾提出过自己的看法。科学家们经过不懈地努力和追求，在现代科技水平基础上取得了国际生命起源研究公认的基本结论。

1) 生命起源于地球

在生命起源的研究中，一般认为地球生命是从地球起源的，虽然世界著名科学家如 Francis Crick 及 Leslie Orgel (Salk Institute for Biological Studies, San Diego, USA) 等曾经提出过现代版的“泛生论”，即“有方向的泛生源论”的理论。他们的想法是，在别的星球上，有一个超文明的民族，深恐他们自己会灭种，于是就用太空船把最简单的低等生物运送到地球上来。因为离开地球太远，这些有高度智慧的民族无法亲自前来，所以只能运送类似细菌的生物来。

但是，到目前为止尚无任何关于地球以外存在生命的证据，况且“泛生论”实际上面临着外星生命是如何起源的问题，所以“泛生论”只是把生命起源问题换一个地方而已。目前“泛生论”已经不被认为是一种严肃的科学理论。

需要强调的是，到目前为止还没有发现任何外星生命的痕迹。虽然在美国如哈佛大学、普林斯顿大学以及加州大学 Berkeley 分校有研究小组仍然在通过对太空无线电信号等的监测和分析对是否存在外星智慧生命进行研究，美国的 SETI Institute (Search for Extra-Terrestrial Intelligence) 也主要从事与外星生命的探测及生命起源相关的研究，但是，到目前为止没有任何关于外星智慧生命存在的科学证据，所以不存在地球生命是从外星上迁移而来的可